# 部分理财产品要素调整公告

尊敬的客户：

为了进一步提升对现有理财产品投资风险的管理效能，管理人将对部分理财产品的投资范围进行扩充，增加衍生品投资策略，并相应修订销售文件中投资比例、投资策略、业绩比较基准测算依据以及新增资产相关风险。

**本次新增的衍生品投资策略严格限定于套期保值与风险对冲目的，调整后产品仍符合原风险评级特征，无需更改产品的风险评级。**

具体内容如下：

一、苏银理财恒源1年定开系列理财产品

| 调整项 | 调整内容 |
| --- | --- |
| 投资范围与投资比例 | **调整前：**<br>本理财产品直接或间接投资于货币市场工具类资产、银行存款（含结构性存款）、标准化债权类资产、非标准化债权类资产和监管机构允许投资的其他资产。具体资产投资比例为：货币市场工具、银行存款（含结构性存款）、债券以及符合监管要求的固定收益类资产占产品资产总值比例为 80%-100%，符合监管要求的其他资产占产品资产总值比例 0%-20%，其中非标准化债权类资产合计投资比例不高于产品净资产 50%。<br>**调整后：**<br>本理财产品直接或间接投资于现金、银行存款（含结构性存款）、债券回购、中央银行票据、拆借、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在银行间市场和证券交易所市场发行的资产支持证券、权益类资产（包括股票和纳入权益类资产核算的永续债等）、公募证券投资基金、非标准化债权类资产、商品及金融衍生品类资产（包括国债期货、股指期货在内的场内衍生品，以及收益互换、场外期权在内的场外衍生品）和监管机构允许投资的其他资产。具体资产投资比例为：固定收益类资产占产品资产总值比例 80%-100%，符合监管要求的其他资产占产品资产总值比例 0%-20%；其中非标准化债权类资产占产品资产总值比例不超过 50%，同时商品及衍生品资产占产品资产总值比例不超过 10%。 |
| 投资策略 | **调整前：**<br>本产品秉持稳健审慎、严控风险、长效增值的投资理念，依托一年定开的定期封闭运作机制，充分发挥中长期配置优势，紧密跟踪宏观经济运行态势、财政货币政策导向、中长期利率走势及信用环境演变，持续优化投资策略。产品以高流动性利率债、高等级信用债等标准化固收资产为核心底仓，适度 |

| | |
|---|---|
| | 配置多元化资产，拓宽收益来源、分散组合风险。通过动态久期管理、波段行情运作、票息收益增厚、精细化风控与仓位优化等多元策略，控制阶段性市场波动，在守住组合安全底线的基础上持续夯实收益，努力为广大投资者创造长期稳健的收益回报。<br>**调整后：**<br>本产品秉持稳健审慎、严控风险、长效增值的投资理念，依托一年定开的定期封闭运作机制，充分发挥中长期配置优势，紧密跟踪宏观经济运行态势、财政货币政策导向、中长期利率走势及信用环境演变，持续优化投资策略。产品以高流动性利率债、高等级信用债等标准化固收资产为核心底仓，适度配置多元化资产，拓宽收益来源、分散组合风险。通过动态久期管理、波段行情运作、票息收益增厚、精细化风控与仓位优化等多元策略，控制阶段性市场波动，在守住组合安全底线的基础上持续夯实收益，努力为广大投资者创造长期稳健的收益回报。在此基础上，本产品运用包括国债期货、股指期货在内的场内衍生品，以及收益互换、场外期权在内的场外衍生品实现套期保值和风险对冲目标。 |
| 业绩比较基准测算依据 | **调整前：**<br>管理人参考过往投资经验，依据近期货币市场工具、银行存款（含结构性存款）、债券、非标准化债权等资产投资收益水平，在产品说明书约定的投资范围和投资比例内，综合考虑各类份额收取的销售服务费和固定管理费等费用情况，模拟测算得出业绩比较基准。业绩比较基准不是预期收益率，不代表产品的未来表现和实际收益，不构成对产品收益的承诺。<br>**调整后：**<br>管理人参考过往投资经验，依据近期货币市场工具、银行存款（含结构性存款）、债券、股票、商品、金融衍生品、非标准化债权等资产投资收益水平，在产品说明书约定的投资范围和投资比例内，综合考虑各类份额收取的销售服务费和固定管理费等费用情况，模拟测算得出业绩比较基准。业绩比较基准不是预期收益率，不代表产品的未来表现和实际收益，不构成对产品收益的承诺。 |
| 风险提示 | **新增：**金融衍生品的特殊风险：<br>①场外衍生品交易相对属于创新业务，金融监管部门可视业务的开展情况对相关政策和规定进行调整，引起场外衍生品交易业务相关规定、运作方式变化或者证券市场波动，从而给投资者带来风险。②政治、经济、社会等各类因素均可能导致金融衍生品所挂钩的标的资产价格波动，从而导致金融衍生品公允价值发生变化。③不同金融衍生品的交易活跃度有所差异，部分金融衍生品交易不活跃，可能存在无法以合理的价格及时达成交易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建仓、对冲或平仓交易。④本产品所投资的金融衍生品可能受到市场中断事件、对冲干扰事件等异常事件的影响，导致相应的观察日、提前终止日等与衍生品交易相关的日期发生调整，或相应的衍生品合约提前终止或展期、行情中断、暂停估值等的风险。其中，市场中断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挂钩标的在任一交易日发生闭市、提早闭市、标的停牌、交易中断、交易所中断等影响发行人观察挂钩标的收盘价格、交易等的事件；对冲干扰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挂钩标的在任一交易日交易时间内曾触及当日涨停价格、跌停价格等导致产品发行人认定的无法有效交易挂钩标的以对冲风险或对冲风险的成本显著增加的事件。⑤金融衍生品交易对手相关风险可能包括信用风险、 |

| | |
|---|---|
| | 操作风险、技术风险等。其中，信用风险指在金融衍生品交易和结算过程中，交易对手方可能发生违约情形、遭受不可抗力影响或因破产等其他非主观原因导致无法履行金融衍生品交易合同项下的支付、交付义务而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风险；操作风险指交易对手在业务操作过程中，可能因操作失误或违反操作规程导致交易失败或资金划拨失败等而给投资者带来的风险；技术风险指交易对手由于信息技术系统发生故障、存在缺陷等因素影响交易撮合、清算估值、会计核算、资金划转等业务的正常开展，导致投资者利益受到影响的风险。⑥金融衍生品的估值结果受到估值模型、基于估值模型的计算方法及模型参数等多方面因素的共同影响，任一因素的调整均会导致计算得到的估值结果发生变动，因此金融衍生品存续期间的估值结果仅可作为参考，具体金融衍生品提前终止、部分提前终止、追加交易等均以交易对手实际交易确认结果为准。<br>商品类资产的特殊风险：<br>影响商品价格波动的因素包括但不限于：①全球商品供给和需求的变动；②商品库存变化；③主要经济体的利率水平；④主要经济体法定货币币值的变动；⑤各国央行、对冲基金、商品基金等机构投资者的投资与交易活动；⑥全球或地区政治、经济、金融局势及货币体系的变化等。 |

## 二、苏银理财恒源鑫裕固收增强最短持有360天

| 调整项 | 调整内容 |
|---|---|
| 投资范围与投资比例 | **调整前：**<br>本理财产品直接或间接投资于现金、银行存款、债券回购、中央银行票据、同业存单、拆借、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在银行间市场和证券交易所市场发行的资产支持证券、权益类资产和监管机构允许投资的其他资产。具体资产投资比例为：固定收益类资产占产品资产总值比例 0-100%，权益类资产（不含优先股、纳入权益类资产核算的永续债）占产品资产总值比例不高于 10%，贵金属及监管允许投资的其他资产占产品资产总值比例不高于 5%。<br>**调整后：**<br>本理财产品直接或间接投资于现金、银行存款、债券回购、中央银行票据、拆借、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在银行间市场和证券交易所市场发行的资产支持证券、权益类资产（包括股票、股票型公募基金、偏股型公募基金等）、商品及衍生品类资产(期货、期权等)和监管机构允许投资的其他资产。具体资产投资比例为：固定收益类资产占产品资产总值比例 80%-100%，权益类资产、商品、衍生品类资产以及监管机构允许投资的其他资产占产品资产总值比例不高于 20%，权益资产净敞口不超过 10%。 |
| 投资策略 | **调整前：**<br>本理财产品通过自上而下的宏观经济基本面分析，在通过投资固定收益类资产获得稳定投资收益的同时，通过对权益资产组合的动态调整增厚收益，实现投资组合能够适应不同经济情景的目的。具体而言，以债券、债券回购等固定收益类资产配置为主来获取稳健收益，通过投资权益类资产灵活抓取市场机会，并且进行紧密的投后跟踪管理，严格控制产品投资风险，追求稳定收益基础上获取增强收入，让投资者在风险相对可控的情况下分享多市场快 |

| | |
|---|---|
| | 速发展的红利，以更好地实现投资者财富保值增值的目的。<br>**调整后：**<br>本理财产品通过自上而下的宏观经济基本面分析，在通过投资固定收益类资产获得稳定投资收益的同时，通过对权益资产组合的动态调整增厚收益，实现投资组合能够适应不同经济情景的目的。具体而言，以债券、债券回购等固定收益类资产配置为主来获取稳健收益，风险资产部分主要采用绝对收益多策略和灵活择时策略。绝对收益多策略包含低波交易策略、红利低波策略、高赔率交易策略，强调风险边际，用较小的回撤风险获取尽量高的收益弹性；灵活择时策略采取定性+定量的方式构建宏观模型科学择时。在此基础上，本产品运用包括国债期货、股指期货在内的场内衍生品，以及收益互换、场外期权在内的场外衍生品实现套期保值和风险对冲目标。 |
| 业绩比较基准测算依据 | **调整前：**<br>管理人参考过往投资经验，依据近期货币市场工具、债券、股票、黄金等资产投资收益水平，在产品说明书约定的投资范围和投资比例内，综合考虑各类份额收取的销售服务费和投资管理费等费用情况，模拟测算得出业绩比较基准。业绩比较基准不是预期收益率，不代表产品的未来表现和实际收益，不构成对产品收益的承诺。<br>**调整后：**<br>管理人参考过往投资经验，依据近期货币市场工具、债券、股票、商品、衍生品等资产投资收益水平，在产品说明书约定的投资范围和投资比例内，综合考虑各类份额收取的销售服务费和投资管理费等费用情况，模拟测算得出业绩比较基准。业绩比较基准不是预期收益率，不代表产品的未来表现和实际收益，不构成对产品收益的承诺。 |
| 风险提示 | **新增：**金融衍生品的特殊风险：<br>①场外衍生品交易相对属于创新业务，金融监管部门可视业务的开展情况对相关政策和规定进行调整，引起场外衍生品交易业务相关规定、运作方式变化或者证券市场波动，从而给投资者带来风险。②政治、经济、社会等各类因素均可能导致金融衍生品所挂钩的标的资产价格波动，从而导致金融衍生品公允价值发生变化。③不同金融衍生品的交易活跃度有所差异，部分金融衍生品交易不活跃，可能存在无法以合理的价格及时达成交易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建仓、对冲或平仓交易。④本产品所投资的金融衍生品可能受到市场中断事件、对冲干扰事件等异常事件的影响，导致相应的观察日、提前终止日等与衍生品交易相关的日期发生调整，或相应的衍生品合约提前终止或展期、行情中断、暂停估值等的风险。其中，市场中断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挂钩标的在任一交易日发生闭市、提早闭市、标的停牌、交易中断、交易所中断等影响发行人观察挂钩标的收盘价格、交易等的事件；对冲干扰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挂钩标的在任一交易日交易时间内曾触及当日涨停价格、跌停价格等导致产品发行人认定的无法有效交易挂钩标的以对冲风险或对冲风险的成本显著增加的事件。⑤金融衍生品交易对手相关风险可能包括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技术风险等。其中，信用风险指在金融衍生品交易和结算过程中，交易对手方可能发生违约情形、遭受不可抗力影响或因破产等其他非主观原因导致无法履行金融衍生品交易合同项下的支付、交付义务而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风险；操作风险指交易对手在业务操作过程中，可能因操作失误或违反操作规程导致交易失败或资金划拨失败等而给投资者带来的风险；技术风 |

| | |
|---|---|
| | 险指交易对手由于信息技术系统发生故障、存在缺陷等因素影响交易撮合、清算估值、会计核算、资金划转等业务的正常开展，导致投资者利益受到影响的风险。⑥金融衍生品的估值结果受到估值模型、基于估值模型的计算方法及模型参数等多方面因素的共同影响，任一因素的调整均会导致计算得到的估值结果发生变动，因此金融衍生品存续期间的估值结果仅可作为参考，具体金融衍生品提前终止、部分提前终止、追加交易等均以交易对手实际交易确认结果为准。<br>商品类资产的特殊风险：<br>影响商品价格波动的因素包括但不限于：①全球商品供给和需求的变动；②商品库存变化；③主要经济体的利率水平；④主要经济体法定货币币值的变动；⑤各国央行、对冲基金、商品基金等机构投资者的投资与交易活动；⑥全球或地区政治、经济、金融局势及货币体系的变化等。 |

## 三、苏银理财恒源鑫裕固收增强最短持有520天（价值精选）

| 调整项 | 调整内容 |
|---|---|
| 投资范围与投资比例 | **调整前：**<br>本理财产品直接或间接投资于现金、银行存款、债券回购、中央银行票据、同业存单、拆借、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在银行间市场和证券交易所市场发行的资产支持证券、权益类资产和监管机构允许投资的其他资产。具体资产投资比例为：固定收益类资产占产品资产总值比例 0-100%，权益类资产（不含优先股、纳入权益类资产核算的永续债）占产品资产总值比例不高于 10%，贵金属及监管允许投资的其他资产占产品资产总值比例不高于 5%。<br>**调整后：**<br>本理财产品直接或间接投资于现金、银行存款、债券回购、中央银行票据、拆借、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在银行间市场和证券交易所市场发行的资产支持证券、权益类资产（包括股票、股票型公募基金、偏股型公募基金等）、商品及衍生品类资产(期货、期权等)和监管机构允许投资的其他资产。具体资产投资比例为：固定收益类资产占产品资产总值比例 80%-100%，权益类资产、商品、衍生品类资产以及监管机构允许投资的其他资产占产品资产总值比例不高于 20%，权益资产净敞口不超过 10%。 |
| 投资策略 | **调整前：**<br>本理财产品通过自上而下的宏观经济基本面分析，在通过投资固定收益类资产获得稳定投资收益的同时，通过对权益资产组合的动态调整增厚收益，实现投资组合能够适应不同经济情景的目的。具体而言，以债券、债券回购等固定收益类资产配置为主来获取稳健收益；以价值精选权益资产为辅来获取增厚收益。本理财产品权益部分的投资策略是以价值精选来获取长期稳健的绝对收益目标。价值投资强调资产的预期收益来自于资产本身的盈利或现金流而非通过交易；精选强调资产未来的盈利或现金流具备不确定性，需要以全面深入的基本面研究分析为基础，通过分析公司的历史业绩、成长性及经营管理质地来选择优秀的投资标的；绝对收益强调重视安全边际，在较低的估值水平下投资，并且进行紧密的投后跟踪管理，严格控制投资风险。 本 |

| | |
|---|---|
| | 理财产品将在追求稳健收益的基础上获取增厚收益，让投资者在风险相对可控的情况下分享权益市场快速发展的红利，以更好地实现投资者财富保值增值的目的。<br>**调整后：**<br>本产品采用多资产投资策略，并融合自上而下的宏观经济基本面分析和自下而上的资产深度研究。在投资固定收益类资产获得稳定投资收益的同时，通过挖掘权益低波价值、可转债、黄金等资产的投资机会，在严控波动的情况下，灵活动态调整资产配置，获取弹性增强收益。在此基础上，本产品运用包括国债期货、股指期货在内的场内衍生品，以及收益互换、场外期权在内的场外衍生品实现套期保值和风险对冲目标。 |
| 业绩比较基准测算依据 | **调整前：**<br>管理人参考过往投资经验，依据近期货币市场工具、债券、股票、黄金等资产投资收益水平，在产品说明书约定的投资范围和投资比例内，综合考虑各类份额收取的销售服务费和投资管理费等费用情况，模拟测算得出业绩比较基准。业绩比较基准不是预期收益率，不代表产品的未来表现和实际收益，不构成对产品收益的承诺。<br>**调整后：**<br>管理人参考过往投资经验，依据近期货币市场工具、债券、股票、商品、衍生品等资产投资收益水平，在产品说明书约定的投资范围和投资比例内，综合考虑各类份额收取的销售服务费和投资管理费等费用情况，模拟测算得出业绩比较基准。业绩比较基准不是预期收益率，不代表产品的未来表现和实际收益，不构成对产品收益的承诺。 |
| 风险提示 | **新增：**金融衍生品的特殊风险：<br>①场外衍生品交易相对属于创新业务，金融监管部门可视业务的开展情况对相关政策和规定进行调整，引起场外衍生品交易业务相关规定、运作方式变化或者证券市场波动，从而给投资者带来风险。②政治、经济、社会等各类因素均可能导致金融衍生品所挂钩的标的资产价格波动，从而导致金融衍生品公允价值发生变化。③不同金融衍生品的交易活跃度有所差异，部分金融衍生品交易不活跃，可能存在无法以合理的价格及时达成交易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建仓、对冲或平仓交易。④本产品所投资的金融衍生品可能受到市场中断事件、对冲干扰事件等异常事件的影响，导致相应的观察日、提前终止日等与衍生品交易相关的日期发生调整，或相应的衍生品合约提前终止或展期、行情中断、暂停估值等的风险。其中，市场中断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挂钩标的在任一交易日发生闭市、提早闭市、标的停牌、交易中断、交易所中断等影响发行人观察挂钩标的收盘价格、交易等的事件；对冲干扰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挂钩标的在任一交易日交易时间内曾触及当日涨停价格、跌停价格等导致产品发行人认定的无法有效交易挂钩标的以对冲风险或对冲风险的成本显著增加的事件。⑤金融衍生品交易对手相关风险可能包括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技术风险等。其中，信用风险指在金融衍生品交易和结算过程中，交易对手方可能发生违约情形、遭受不可抗力影响或因破产等其他非主观原因导致无法履行金融衍生品交易合同项下的支付、交付义务而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风险；操作风险指交易对手在业务操作过程中，可能因操作失误或违反操作规程导致交易失败或资金划拨失败等而给投资者带来的风险；技术风险指交易对手由于信息技术系统发生故障、存在缺陷等因素影响交易撮合、 |

| | |
|---|---|
| | 清算估值、会计核算、资金划转等业务的正常开展，导致投资者利益受到影响的风险。⑥金融衍生品的估值结果受到估值模型、基于估值模型的计算方法及模型参数等多方面因素的共同影响，任一因素的调整均会导致计算得到的估值结果发生变动，因此金融衍生品存续期间的估值结果仅可作为参考，具体金融衍生品提前终止、部分提前终止、追加交易等均以交易对手实际交易确认结果为准。<br>商品类资产的特殊风险：<br>影响商品价格波动的因素包括但不限于：①全球商品供给和需求的变动；②商品库存变化；③主要经济体的利率水平；④主要经济体法定货币币值的变动；⑤各国央行、对冲基金、商品基金等机构投资者的投资与交易活动；⑥全球或地区政治、经济、金融局势及货币体系的变化等。 |

管理人将于理财产品各自生效日前陆续更新理财产品销售文件。投资者可通过原理财产品销售文件约定的信息披露渠道查询更新后的理财产品销售文件。

部分产品调整生效日

| 产品登记编码 | 产品名称 | 调整生效日 |
|---|---|---|
| Z7003122000127 | 苏银理财恒源 1 年定开 30 期 | 2026 年 11 月 27 日 |
| Z7003121000130 | 苏银理财恒源 1 年定开 15 期（绿色 ESG 主题） | 2026 年 12 月 4 日 |
| Z7003122000125 | 苏银理财恒源 1 年定开 31 期 | 2026 年 12 月 11 日 |
| Z7003121000078 | 苏银理财恒源 1 年定开 2008 期 | 2026 年 12 月 18 日 |
| Z7003122000126 | 苏银理财恒源 1 年定开 32 期 | 2026 年 12 月 25 日 |
| Z7003122000141 | 苏银理财恒源 1 年定开 33 期 | 2026 年 12 月 30 日 |
| Z7003123000078 | 苏银理财恒源鑫裕固收增强最短持有 360 天 | 2026 年 11 月 18 日 |
| Z7003123000212 | 苏银理财恒源鑫裕固收增强最短持有 520 天（价值精选） | 2026 年 11 月 18 日 |

投资者如不接受本次公告所述调整，可在该调整生效日前依照已签署的原理财产品销售文件的约定赎回上述理财产品。**若投资者逾期未提出赎回申请，则视为投资者对上述调整无异议且同意在调整后继续持有本理财产品。**

感谢您一直以来对苏银理财的支持！

特此公告。

苏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2026 年 11 月 3 日

备注：本次披露内容解释权归苏银理财所有，不构成任何形式的法律要约或承诺。